个人养老金来了! 年缴费上限1.2万元

缴费由参加人承担,用于购买银行理财等金融产品

新华社北京4月21日电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 印发《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这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构建多 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和规范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要求的具体举措,对于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养老保险需要具有重要意义。

《意见》指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推动发展适合中国国情、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的个人养老金,实现养老保险补充功能。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者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劳动者,可以参加个人养老金制度。

《意见》规定,个人养老金实行个人账户制度,缴费由参加人个人承担,实行完全积累。参加人通过个人养老金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建立个人养老金账户。参加人应当指定或者开立一个本人唯一的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用于个人养老金缴费、归集收益、支付和缴纳个人所得税。

《意见》明确,参加人每年缴纳个人养老金的上限为12000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发展情况等因素适时调整缴费上限。国家制定税收优惠政策,鼓励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个人养老金制度并依规领取个人养老金。

《意见》规定,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资金用于购买符合规定的银行理财、储蓄存款、商业养老保险、公募基金等金融产品,参加人可自主选择。参加人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出国(境)定居,或者具有其他符合国家规定的情形,可以按月、分次或者一次性领取个人养老金。

《意见》要求,各地区要加强领导、周密部署、广泛宣传,稳妥有序推动有关工作落地实施。各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制定落实本意见的具体政策措施,同向发力、密切协同,指导地方和有关金融机构切实做好相关工作。

■解读

"三问"个人养老金:是什么、怎么缴、如何领?

21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公布。这意味着,各方关注已久的个人养老金制度正式"出炉"。个人养老金是什么、怎么缴、如何领?记者采访了业内权威专家。

是什么

一采取个人账户制,有税收优惠

"简单说,个人养老金就是存一笔钱,作为基本养老保险的补充,到退休的时候又多了一个养老金来源。"中央财经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主任褚福灵表示。

意见明确,个人养老金实行个人账户制度,缴费完全由参加人个人承担,实行完全积累。参加人通过个人养老金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建立个人养老金账户。

参加人可以用缴纳的个人养老金在符合规定的金融机构或者其依法合规委托的销售渠道购买金融产品。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实行封闭运行,其权益归参加人所有,除另有规定外不得提前支取。褚福灵解释说,与购买普通银行理财或者基

金、商业保险不同的是,人们拿个人养老金投资金融产品,可享受延期征税等税收优惠政策。此外,二者安全性、回报率也不尽相同。

"此前也有一些'养老理财'试点产品,是由个别行业、机构推出的。而个人养老金是作为国家制度推出来的,归集资金将会多得多,因此容易产生规模效应,更有利于提高收益率。"他表示。

我国已初步建立起包括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及职业年金、个人商业养老保险的"三支柱"养老保险体系。但第三支柱发展程度较低,使得居民缺乏获得稳定和充足收益的养老金投资渠道。个人养老金制度"出炉",将推动第三制度规范发展,壮大养老金规模。

"国家投资、单位出钱,个人也要适当储蓄,'多

条腿走路',从而共担养老责任。"褚福灵说。

怎么缴

─自愿参加,年缴纳上限 12000元

根据意见,在中国境内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者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劳动者,可以参加个人养老金制度。截至2021年末,全国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已达10.3亿人。

"基本上有能力、有意愿的劳动者都可以参加, 体现了制度的普惠性。"中国社科院世界社保研究 中心主任郑秉文说。

意见规定,每年缴纳个人养老金的上限为12000元,人社部、财政部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发展情况等因素适时调整缴费上限。专家表示,限制缴纳金额主要是为了避免高收入群体通过这一渠道避税,从而进一步拉大收入差距。美国的个人退休账户制度也设置了年缴纳金额的上限。

这笔钱具体怎么投资?"个人养老金制度是对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试点的'升级版',它扩大了覆盖的金融产品范围,可满足更多不同层次和偏好的需求选择。"郑秉文表示。

按照意见,参加人可自主选择个人养老金资金 账户的资金购买符合规定的银行理财、储蓄存款、 商业养老保险、公募基金等满足不同投资者偏好的 金融产品,参加人可自主选择。

参与个人养老金运行的金融机构和金融产品 由相关金融监管部门确定,并通过信息平台和金融 行业平台向社会发布。

"一方面,个人应理性选择产品,承担与收益相匹配的投资风险;另一方面,相关部门要切实防范风险,对产品的风险性进行监管,并定期向社会披露相

关信息,助力个人养老金保值增值。"褚福灵说。

如何领

——可按月、分次或一次性领取

根据意见,参加人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出国(境)定居,或者具有其他符合国家规定的情形,经信息平台核验领取条件后,可以按月、分次或者一次性领取个人养老金,领取方式一经确定不得更改。领取时,应将个人养老金由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转入本人社保卡银行账户。参加人死亡后,其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中的资产可以继承。

"万一退休时,遇到不可控风险导致收益下滑,或者还希望持续投资进一步积累养老钱,也可以选择不领取,避开市场低迷阶段。"郑秉文说,作为一种投资型制度,个人养老金收益高低取决于很多因素。它既与经济发展水平、制度运行质量密切相关,又受个人投资眼光、投资能力和风险容忍度的影响,将是多重因素作用的结果。

证监会21日表示,将抓紧制定出台个人养老金 投资公募基金配套规则制度,优化中长期资金入市 环境。持续加强机构和从业人员监管力度,强化投 资者保护,保障养老金投资运作安全规范,促进个 人养老金高质量发展。

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是健全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直接关系百姓切身利益。目前,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已达264亿人,居民存款超过90万亿元。养老保障面临的挑战巨大,但养老储蓄转换为养老投资的空间也巨大。

意见要求,人社部、财政部加强指导和协调,结合实际分步实施,选择部分城市先试行1年,再逐步推开。此外,各相关部门还将按照职责分工制定落实意见的具体政策措施。新华社北京4月21日电

■新闻延伸

青岛市发布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

着力确保养老基本服务15分钟生活圈全覆盖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记者 王泽佩 封满楼



围绕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加强政策扶持,完善设施保障,引导社会参与,加快建立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青岛市民政局近日编制完成了《青岛市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2021-2035年)》,明确了机构养老设施规划布局、居家社区养老设施规划指引和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建议与引导。

满足全市老年人养老床位需求

青岛是人口老龄化程度较高的城市。目前,全市60岁以上常住老年人口为204万人,老龄化率为203%;80岁以上常住老年人口为31.3万人,占老年人口的15.3%。随着青岛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口老龄化程度的日益加深,养老服务设施规划亟待优化完善升级。为满足广大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保障养老服务用地供给,市民政局经过前期调研,部门座谈、集中编制、征求意见、修改完善、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阶段,编制完成了《青岛市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明确了重点规划区域为《青岛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确定的都市区主中心城市,即东岸(市南、市北、李沧、崂山)、城阳、原黄岛区域。总体目标为建立"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分项目标为:

全市人均养老设施用地不低于025平方米,床位满足全市城乡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构建区(市)、街道(镇)和社区(村)三级全覆盖的居家养老服务体系。

青岛市养老服务设施总体布局为:市南、市北、李沧、崂山以优化提升为主,重点发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通过嵌入式、分设、兼容、合建等建设方式保障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落地实施;黄岛、城阳、即墨、胶州以新建为主,严格落实"街道(镇)-社区(行政村)"两级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建设要求,鼓励与其他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平度、莱西结合实际情况,近期以完善中心城区社会福利院、护理型养老院为主,结合城乡人口分布特点,兼顾服务人口和服务半径要求,科学配置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规划》阐述了青岛市养老机构床位规模和规划布局。养老机构床位规模方面,至规划期末全市共需约15.5万张机构养老床位,其中,社会福利院及护理型养老院两类设施共配置不少于19万张,除上

述设施外的其他养老院需提供床位约136万张。规划布局方面,规划社会福利院11处、护理型养老院29处、其他养老院347处。

《规划》阐述了青岛市街道(镇)级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和社区(村)级养老服务站点建设规划以及居家社区养老设施设计要求。服务中心和服务站点建设方面,规划街道(镇)级养老服务中心228处,其中,完善提升162处,新增66处。每处中心拥有不少于10张托养床位,签约家庭养老床位100张以上,每处建筑面积不小于2000平方米。每处社区(行政村)级养老服务站面积不低于350平方米。居家社区养老设施设计要求方面,提出了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不应设置在地下室、半地下室;二层及以上楼层、地下室、半地下室设置老年人用房时应设电梯等9个方面的要求。

推动养老服务设施向社区下沉

《规划》还阐述了推进适老化宜居环境建设、加强智慧社区与养老服务有效衔接、营造良好的老龄社会文化环境、创建和申报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等四个方面的内容。主要包括将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适老化改造相结合,推动加装电梯、无障碍环境建设,方便老年人出行、参与社会活动。推进社区物联网建设应用,提升社区养老服务水平。加强老年友好型社会氛围营造,扩宽老年社会参与通道。

总的来看,此次《规划》将推进基本养老服务覆

盖常住人口,逐步实现养老服务均等化。着力确保养老基本服务15分钟生活圈全覆盖,提升对独居、高龄、失能失智等重点老年人群的服务能力。加强区域统筹,因地制宜实行分类引导,明确差异化指标要求,形成不同等级养老服务设施相互配套、互为补充的格局。

同时,《规划》强化城市地区优质养老服务资源配置,加强对农村地区的倾斜扶持,提升农村地区养老服务能力,因地制宜配置符合农民生活习惯的养老服务设施,促进全市养老服务设施布局城乡均衡发展。

《规划》着眼于青岛市常住老年人口发展趋势,根据预测峰值合理确定养老服务设施规模总量,预留弹性空间。充分挖掘存量设施和空间,深化嵌入式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置,推动存量养老服务设施提升改造,推动养老服务设施资源向社区和村庄下沉。

下一步,市民政局将定期监测和调度《规划》任务落实情况,遴选一批具有代表性的街道(镇),开展《规划》实施示范工作,发挥示范点的突破带动和示范引领作用,解决关键难题,推动全局工作。突出《规划》实施的重点难点,选取关键性的发展指标、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开展重点监测评估,以点带面推动《规划》各项任务指标取得全面进步。紧密衔接《规划》任务,健全统计指标体系,综合运用统计分析、实地调研、专题研究、第三方评估等手段实施动态监测,健全"动态监测-定期调度-中期评估-总结评估"的常态化工作机制,推动《规划》任务顺利实施、全面实现。

讲文明 树新风 公益广告

